附件1:

**湖南信息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**

开课单位(院、部): 教研室: 填表时间: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开课信息及要求 | 课程名称 |  | 是/否新开课程 |  |
| 课程类别 | 人文科学类（ ） 自然科学类（ ） 社会科学类（ ） 公共艺术类（ ） |
| 开课要求 | 1．周学时： 学时/周；2．限报人数及班额：（ 班， 人/班）；3．教学场地要求：东院（ ）西院（ ）；多媒体教室（ ）；计算机房（ ）；练功房（ ）；其他（ ）4．面向专业：不限（ ）；限选（ ） |
| 教师信息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历 |  |
| 职称 |  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主要参考资料 | 类别 | 讲义（ ） 教材（ ） 其他（ ） |
| 主要信息 | 名称 |  | 主编 |  |
| 出版社 |  | 出版时间 |  |
| 课程简介 | （不少于300字，请准确表述。） |
| 教学大纲 | （说明有关教学环节的安排及考试的详细要求。） |
| 教研室意见 | （就任课教师资格、师资水平、所开课程的必要性做出审核评价，并对开课时间及能否按时开课做出承诺。）教研室主任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二级学院(部)意见 |  院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意见 |   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 每门课程总学时上限为32学时，每周课时上限为4课时；

 2. 选修课排课时间原则上为周一-周四晚上或周末。